

内蒙古工业大学教务处

ᠨᠢᠮᠤᠭᠤ ᠤᠯᠤᠰ ᠤᠨ ᠶ᠋ᠢᠨ ᠵᠢᠨᠠᠭ ᠵᠢᠨᠠᠭ ᠵᠢᠨᠠᠭ

内工大 教务字〔2024〕 35 号

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校级示范性校外 实践教育基地建设申报立项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落实《内蒙古工业大学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的实施办法》、《内蒙古工业大学“本科教育质量提升年”实施方案》和《内蒙古工业大学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与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大力推进学习革命和质量革命，提升实践教学改革实效，学校决定开展 2024 年校级示范性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申报立项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建设目标和要求

通过建设实践基地，承担学生校外实践教学任务，促进与校外机关、团体、企业、研究机构及其他单位等（以下统称企事业单位）联合培养人才新机制的建立。推动转变教育教学理念、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强化实践环节育人实效，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实践能力、社会责任感和就业能力。

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建设期内需完成建设任务，并承担学生实践教学任务。

二、建设任务

（一）提高实践育人能力。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发挥实践育人功能，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实践教学各环节，帮助学生在实践活动中正确认识历史规律、准确把握基本国情，掌握科学的世界观、方法论。

（二）健全组织管理体系。紧紧围绕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这个核心点，依托企事业单位等共同建设，健全有关校外实践教育的教学运行、学生管理、安全保障等规章制度，及有效的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

（三）建立协同育人机制。与企事业单位共同构建有针对性的校外实践教育目标与方案、建设校外实践教育课程体系与教学内容、组织实施校外实践教育培养过程、评价校外实践教育培养质量。

（四）建强专兼教师队伍。与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共同组成实践基地指导教师队伍。创新教师队伍协同机制，推动教师双向交流，提升专兼职指导教师积极性。

（五）建设开放共享基地。鼓励建设满足多专业实习需求的综合性、开放共享型实习基地，除承担共建学院的学生校外实践教育任务外，还应向全校其他学院开放。

（六）保护学生合法权益。加强对学生安全、保密、知识产权保护等的宣传教育。严格安全管理制度，提供充分的安全保护设施，确保学生的身心健康与安全。

三、建设方式

（一）项目类别

实践教育基地类别：经管法文科实践教育基地、理科实践教育基地、工科实践教育基地和其他类实践教育基地。

（二）申报条件

实践教育基地由学院和企事业单位联合申报，双方应签署有正式合作协议。立项为校级实践教育基地应满足：

1. 确为教学所需，依托基地开展的实习课程内容列入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2. 高水平，所合作的单位为世界 500 强企业、国内 100 强企业、国家重要行业、关键领域、战略性新兴产业等单位和国际组织、国家部委等部门，在行业领域具有鲜明特色和明显优势。

3. 强保障，所合作单位有一定数量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等人员担任指导老师，具备实习教学所需的学习、生活、安全防护等方面的条件，能够良好支撑长期稳定的实习计划。

4. 重实效，实习对象广、覆盖面大、实习时间相对长，一年内接纳 100 人次以上学生，单次实习时间不少于 5 天。鼓励小批量、多次组织实习。

5. 突出交叉共享，优先支持兼顾其他学科门类、具备多种实践教育形式的综合性实践基地的建设。

6. 突出改革创新，优先支持参与各类国家级、省级人才培养计划及新工科、新医科、新文科建设项目基地的建设。

（三）项目管理

1. 建设管理。双方应明确主要领导担任实践基地的负责人，应由校内教师和企事业单位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共同组成指导教师队伍，应由校企双方的专门人员负责基地建设与管理。

2. 经费投入。基地建设经费将根据实际开展校外实践教学情况，纳入实习经费统筹管理使用。对于建设成效显著的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将根据建设需求适当予以经费支持。

3. 质量监督。各学院要加强基地质量建设，以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建设带动一流实习基地建设。要加强校外实践教学过程质量监控管理，完善基地质量评估机制，结合基地条件和实习效果，动态调整实践基地。学校将开展常态化基地建设质量评估工作，动态调整立项，以持续提升基地建设水平。

四、申报程序及要求

（一）各教学单位应结合本学院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的建设需求，统筹规划和组织示范性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申报立项工作。

（二）项目负责人登录“教务处-实践教学管理平台-教改项目管理系统-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系统-2024年示范性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申报立项工作”下载填写《内蒙古工业大学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方案》，另附基地协议书，上报至所在单位。

（三）各教学单位对申报的基地进行审核，签署推荐意见。项目负责人将基地建设方案和基地协议于10月25日前

以 2 个 PDF 文档（签字盖章版）分别上传至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系统。

（四）教务处对申报材料进行形式审查。

（五）学校组织专家对申报的校级示范性校外实践教育基地进行评审，通过评审的项目，予以立项。

联系人：王连波，6575847。

内蒙古工业大学教务处

2024 年 10 月 11 日